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杰赛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9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定向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期间损益补 偿对应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期间损益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2 月 6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期间损益补偿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5）、《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8）。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以 1 元的价格分别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石家庄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回购 341,831 股、146,497 股、91,077 股及 71,936 股（合计 651,341 股）股份并进行注销，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 0.11%。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原 572,040,033 股变更为 571,388,692 股。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

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此外，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期间损益对应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2 月 7 日